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情况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承担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价值评估和资产收益管理工作。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配合辖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并负责组织实施。

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承担辖区土地征收征用、建设用地预审、建设用地审批管理工作。

负责辖区市政交通工程和轨道交通工程的规划验收等工作。

负责辖区地质勘察行业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负责对辖区落实中央、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查。

负责辖区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更新和城市雕塑、名城保护的规划管理工作。

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由西安市国土资源局莲湖分局与西安市规划局莲湖分局合并。原西安市国土资源局为莲湖区下属单位，于2008年机构改革后上化为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直属管理单位。人事关系由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经费由莲湖区政府管理。

目前因机构改革工作未结束目前仅将西安市规划局莲湖分局并入本单位，经费和人员管理方式还遵照以前方式执行，现单位为双管单位，原西安市规划莲湖分局人事和财政预算、供养由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管理，原规划莲湖分局实行非独立核算方式，采取报账制。原国土资源局莲湖分局人事管理归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管理，财政预算和供养由莲湖区财政管理，是独立核算单位，预算和供养均独立核算。

下设机构情况：办公室、自然资源管理科、土地管理科、行政审批科、法规督查科、规划管理科、人事财务科、执法监察队、储备中心、青年路资源规划所、红庙坡资源规划所、上门资源规划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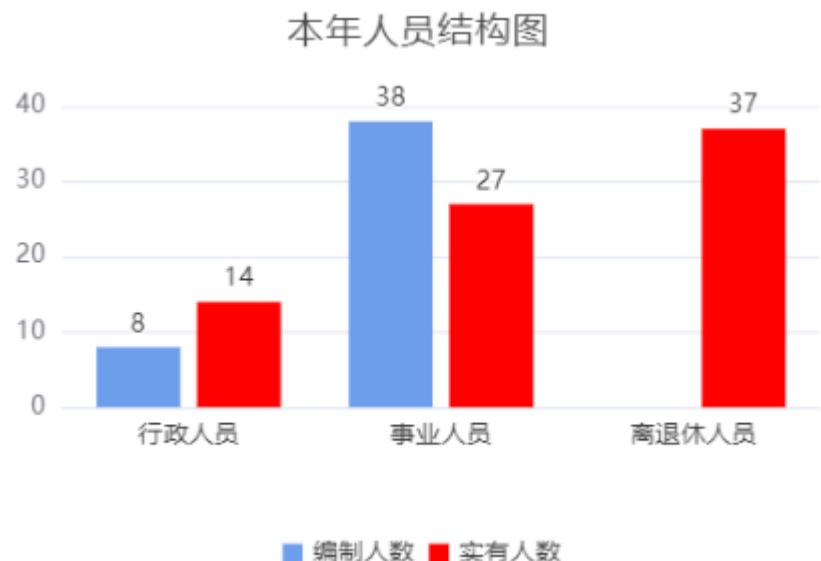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莲湖分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38人；实有人员41人，其中行政14人、事业2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7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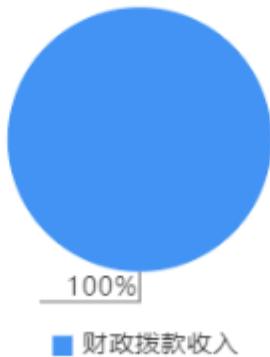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291.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339.75万元，增长666.2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与区财政核销以前年度往来款项，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项目经费6280.21万元，造成差异率增加幅度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286.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86.8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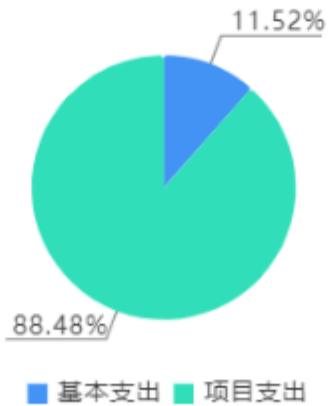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291.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0.12万元，占11.52%；项目支出6,451.17万元，占88.48%。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291.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339.76万元，增长666.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与区财政核销以前年度往来款

项，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项目经费6280.21万元，造成差异率增加幅度较大。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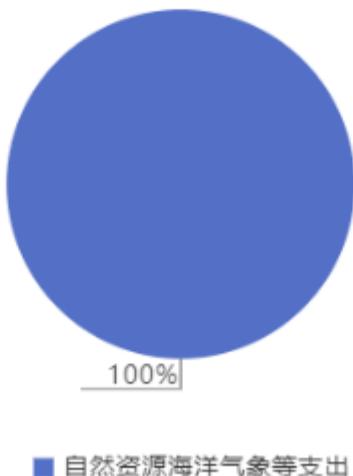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73.85万元，支出决算7,29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4.3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344.24万元，增长669.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与区财政核销以前年度往来款项，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项目经费6280.21万元，造成差异率增加幅度较大。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77.85万元，支出决算84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将上年度未发人员部分奖金增加到本年度人员薪酬中。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财政资金紧张，导致资金支付不及时，只能使用其他资金支付，年末时部分上年费用未能当年处理完毕，造成年末预决算间略有差异。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80万元，支出决算6,43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44.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与区财政冲以前年度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项目经费6280.21万元，造成差异率增加幅度较大，另年初财政资金紧张，导致资金支付不及时，只能使用其他资金支付，年末时部分上年费用未能当年处理完毕，造成预决算间差异较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40.1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89.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50.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31万元，支出决算0.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国库关闭部分费用未能及时支付。主要用于：员工日常参加各相关部门组织相关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2.99万元，支出决算50.26万元，完成预算的116.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近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上年费用未能当年处理。原单位上级部门协助承担费用，因事权财权下放费用改为单位全额自行承担。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2.23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上年费用未能当年处理。原单位上级部门协助承担费用，因事权财权下放费用改为单位全额自行承担。。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因暂未使用无费用产生。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绩效评价，推进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本单位建立健全了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明确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落实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本单位对

所有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监控，及时纠正项目实施和绩效运行偏差。通过绩效自评、重点项目专项绩效评价等方式，在单位明确了绩效管理岗位责任，设立绩效评价岗位，切实落实项目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租地项目（第一期费用核销）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6280.2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39%。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公用经费补助（自然资源管理业务）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94.1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主要是保障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日常工作开支，具体为保障单位业务开展聘用人员费用，保障单位公用补助开支，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部分办公费用。根据年初计划和项目运行方案，实施严格项目管理。2023年底项目已经全部实施完成，项目资金每月按计划进度支付款项。项目资金到位，根据年初计划和项目运行方案，细化任务，合理配置资源，每月按计划支付款项，按时按质按量较好的完成该项目。评价项目各分项支出涉及办公费2.3万元，劳务和委托业务类费用91.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44万元。项目资金支出合理，预算绩效完备，资料信息齐全，项目评价执行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1，全年预算数7286.8万元，执行数729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6%。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整体年初预算安排873.85万元，调整追加6412.96万元，半年计划执行资金467.37万

元，1-6月执行470.06万元，跟踪期执行率100.58%。2023年初共申报批复2个项目，项目预算资金共计96万元，追加2个项目6341.1万元，1-6月年初预算项目执行共计52.97万元，追加项目执行60.89万元，跟踪期年初预算项目执行率55.18%，追加项目执行率100%。通过评价单位项目执行，严格履行年初设定项目预算绩效安排要求，项目资金严格根据实际预算要求执行，全年预算执行率较高。单位绩效监控主要采取自行监控和单位重点监控两种方式。分管领导针对绩效监控工作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把绩效监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了具体措施，明确分工，指定专人尽快将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工作责任落到实处。配合单位财务部门及时反应监控中的有关问题，加强沟通、协调和联系，密切配合，共同促进了绩效监控工作规范、有序、顺利开展。

1、规划审批方面，2023年至今，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1个，《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4个，《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9个。为6个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方案出具了规划审查意见函，为2家企业加装电梯方案出具了规划审查意见函，办理4个外立面变更事项，出具1个非住宅改建租赁型房屋规划意见，办理了2件不动产分割事项。核发规划条件3个。共受理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9件，核发了7个建设工程竣工规划验收合格证，其余2个项目正在办理中。对17个处遗项目开展现状确认工作，出具遗留项目处置方案17份、11个项目已出具规划现状确认意见函。

2、土地储备方面，今年年初，我局牵头组织区级相关部门对全区土地储备三年（2023-2025）滚动计划及2023年度土地储备计划进行了全面梳理汇总。经批准实施的计划中，莲湖区未上报土地征收计划，上报土地储备计划399亩，土地供应计划302亩。截

止2023年11月30日，莲湖区共完成储备土地面积463亩，完成率116%；土地供应面积385亩，完成率127%，其中：住宅用地供应358亩、商业用地供应15亩、教育用地供应12亩。局和大兴管委会与延安市桥山国有林管理局签订《国有土地收购储备协议》，为收储国有存量建设用地。待大兴管委会完成加气站搬迁补偿拆除工作后，按程序组卷上报市资源规划局审批，办理储备批复。

3、稳定土地市场，做好供地服务工作，今年组织完成了区级重点项目西仪102棚户区改造项目32.097亩开发用地挂牌出让工作，会同大兴国土局完成了国际健康城项目145.812亩商住用地挂牌出让；组织编制了大兴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二府庄村城改项目、天健望湖大观小区等三个处遗项目完善用地手续和补缴出让金方案，按程序报市资源规划局审核。按照市局要求上报了我区第二批和第三批住宅用地出让清单。

4、扎实推进我区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今年按照市专班下达我区的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任务，我局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处置工作。针对西关村城改项目存在被征地农民社保手续办理缓慢的问题，积极对接区人社局和区城棚改事务中心等部门，协调解决社保手续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土地面积确定、参保人数和参保人员名单确定等问题。四季度结合两个项目供地前置手续完成情况，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梳理出进丰储备地约4亩绿地划拨供应。闲置土地涉及项目翰居地块因正在法院诉讼，待法院判决后按照判决结果进行处置。

5、积极做好违建核查认定工作，结合全国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市局下发的压占类图斑，对照我局职责，对经排查存在安全隐患且属违法建设的，依法进行认定转办。截止目前，全

年共认定并转城管部门的《关于违法建设认定的函》87份。对重点地区分区域定期进行巡查，对群众举报的涉嫌违法行为信息，立即前往现场踏勘，了解实情，将新生案件消灭在了萌芽状态。加大违法用地查处力度，对大兴医院、街心花园东南角等项目违法用地进行立案查处。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坚决防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体工作部署。制定了《莲湖区耕地常态化动态巡查机制》，加大对非法占用和破坏耕地的动态巡查，始终保持对破坏耕地行为的高压态势，有效保障耕地安全，无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发生。

6、处理房屋办证遗留问题工作，三年攻坚任务12个，已完成11个，剩下一个即将在12月中旬完成。

7、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2023年至今，积极对接市级国土空间规划，注重上位规划的传导与落实，并继续完善国土空间分区规划。按市局要求，已向市局提交分区规划成果。目前我分局已按照市级部署，加快推进分区规划的报批工作。10月18日，向各相关单位发送通知，征求《西安市莲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成果的意见建议。10月26日，我分局关于提请研究《西安市莲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成果有关事项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11月3日，我分局有效落实功能分区规划，进一步落实上位传导要求，衔接我区发展，召开了莲湖区功能分区图及用地布局优化方案专题会，汇报我区功能板块、功能单元划分和规划情况用地布局的优化方案有关情况。11月10日，我单位报送《西安市莲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成果。11月23日，我分局关于提请研究《西安市莲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送审稿)》成果有关事项上区政府常委会议研究。

8、开展“保回迁”工作，莲湖区涉及“保回迁”项目共计17个，其中已销号项目2个，分别为西十里铺村城改项目、人民西村棚改项目；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项目1个为南小巷棚改项目；已进行安置的项目1个为顺城巷改造项目。经市局梳理，目前我分局正在办理剩余保回迁项目共计13个。目前，我分局已核发土门街心花园东南角的规划条件；已将草阳小区棚改项目、中堡子村综合改造项目、农兴路改造项目（已通过市局局长办公会）、红光新城项目、原延光厂棚改项目（已通过市局局长办公会，正在申报市政府专题会审查）、桃园三坊棚改项目、铁塔寺项目、东桃园项目、汉城南路东棚改项目共计9个上报市局平台会审，正在按照意见补充完善资料。土门四村项目伴随团队已初步完成项目梳理，金光门西项目正在编制实施详细规划。

9、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2023年，资源规划莲湖分局共承办市局转办人大代表建议3件、区政府办转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共4件（分办2件，会办2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2件，政协提案2件，均已按照要求办结完毕，代表满意率为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年初预算编制不够完善，决算数与预算数比例不协调。下步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衔接，逐步优化年初预算，控制日常费用结构，逐步淘汰不合理开支项，确保预算与预算执行贴近。2、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目标高低的适度）、针对性（项目特性）、可操作性（目标值尽可能量化）进行评估，以符合资金投入水平和客观实际需求。3、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健全内控管理工作规程，强化事中监控。政府采购管理方面，严格执行相关

政府采购制度和相关采购政策内容，积极响应国家对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大力支持。资产管理方面，建立完善各资产使用部门与资产管理部门之间的协同工作机制，督促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台账，明确各资产使用部门与资产管理部门间常态化监督检查工作流程及过程材料。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提高指标编制能力。在今后的绩效工作开展过程中，我局将充分考虑项目预期完成的可能性情况，实时跟进年度工作计划，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以便于各项指标目标值可量化、可比较、可考评，且考核有理有据。同时，绩效目标的设定也会适当咨询专业人士的意见，不断改进和完善贴合单位实际的绩效目标体系。二是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开展预算绩效培训。我局将对工作人员进行绩效工作培训，更新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逐步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三是继续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规范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将根据实施工作开展情况，不断更新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从实际需求出发，规范绩效管理，不断健全贴合我局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同时更新完善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四是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注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可持续性。在预算执行期间我局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重点监控偏离预算绩效目标、不按计划使用资金等情况，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五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高质量开展。我局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整改此次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发现的问题，加强绩效评

价结果应用，确保绩效工作的高质量开展。同时，建立预算和绩效评价结合机制，要把以后年度项目甄选和预算安排与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紧密结合，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资源规划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保障在职人员全年薪酬保险	802.63	802.63		802.63	802.63		—	100%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运行经费	35.75	35.75		37.49	37.49		—	105%
	任务3	保障日常巡查监察办案、土地日宣传费用开支	保障执法、宣传经费	15.93	15.93		15.93	15.93		—	100%
	任务4	公用经费补助	保障聘用人员薪酬	91.4	91.4		94.14	94.14			103%
	任务5	办公楼楼体修缮	支付上年收回预算	60.89	60.89		60.89	60.89			100%
	任务6	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项目费用核销	与财政核销项目往来款	6280.21	6280.21		6280.21	6280.21		—	100%
金额合计			7286.81	7286.81		7291.29	7291.29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单位正常运转、基本自然资源管理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基本预算（行政运行）支出838.38万元； 目标3：日常动态巡查所属辖区规划和土地使用状况，保障辖区规划和土地依法依规使用，查处违法用地和违反规划项目，及时纠正违反规划和土地使用违法行为，处理、协调违反规划项目，违法用地及土地争议纠纷，聘请律师2名作为日常法律咨询顾问，处理法律纠纷业务。通过各类纪念日和专项活动，组织宣讲活动，向区域群众宣传、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预算总计16.5万元，日常动态巡查、执法等工作事项预计10万元，聘用律师咨询服务4.5万元。 目标4：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薪酬和保险；补助单位机关食堂运行经费；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主要用于差旅费和事业人员交通费用支出，以及办公经费支出。保障执法巡查车辆1辆。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1：已保障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单位正常运转、基本自然资源管理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基本预算（行政运行）支出838.38万元； 目标3：日常动态巡查所属辖区规划和土地使用状况，保障辖区规划和土地项目依法依规使用，当年共查处违法用地和违反规划项目2起，共收取违法占地罚款89.21万元。处理、协调违反规划项目，违法用地及土地争议诉讼纠纷，聘请律师2名作为日常法律咨询顾问，处理法律纠纷业务。当年通过地球日、土地日等专项活动，组织宣讲活动，向区域群众宣传、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预算支出15.9312万元，因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律师服务、宣传等事项均未能得到经费保障。 目标4：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薪酬和保险；补助单位机关食堂运行经费；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主要用于差旅费和事业人员交通费用支出，以及办公经费支出。保障执法巡查车辆1辆。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率：人员标准：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率；合规性：	100%: 元: 100%; 100%	100%: 元: 100%; 100%	3	3				
			机构人员：在职(行政、事业)：离退休：长期临聘人员	合计96人：44人（44人，30人）；34人：18人；	合计96人：44人（44人，30人）；34人：18人；	3	3				
			执法、巡查期间车辆数量：咨询律师人数；保障动态巡查执法次数；组织法律宣传和知识宣讲活动	1辆车： 2人/1年； ≥36次； ≥2场	2人/1年； ≥36次； ≥2场	3	2				
		聘用人员数：事业人员数：办公用品购置批次；机关食堂每日餐次	20人 25人 ≥4次 3次	20人 25人 ≥4次 3次	3	2					
	质量指标	人员履职能力：方法准确性和合规性：	提升：100%; 100%	提升：100%; 100%	3	3					
		在岗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重点支出安排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80%; ≤100%: 100%	≤100%: ≤100%; ≤80%; ≤100%: 100%	3	3					
		问题线索处置率：违法事项办结率：信访举报办结率；特定宣传领域覆盖率	≥80% ≥65% ≥100% ≥80%	≥80% ≥65% ≥100% ≥80%	3	3					
	时效指标	出勤率：食堂正常运转率：执法出行费用保障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	0					
		预算执行及时率：年度重点工作办结	100%: 100%	100%: 100%	4	4					
		执法时间：宣传时间：工作计划按期完成率	2023年度1-12月 2023年度1-10月 ≥80%	2023年度1-12月 2023年度1-10月 ≥80%	4	4					
	成本指标	执行时间：保障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3	3					
		项目期限：发放及时性：工作任务时效	全年：100%: 按时	全年：100%: 按时	3	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734.85万元：42.997万元	802.63万元：37.49万元	6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支出：自然资源巡查、监察办案及“土地日”等专项行动法律宣传；公用经费补助	16万元;80万元	15.93万元：94.14万元：60.89万元：6280.21万元	6	4					
		预算收入下达率、完成率	≥80%	≥8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基本支出	≥777.85万元	≥777.85万元	3	3					
		预算项目支出	≥96万元	≥96万元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全区自然资源规划管理业务正常开展	90%	90%	3	3					
		目标考核成果	“良”以上	“良”以上	3	3					
		保障资源管理业务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土地使用合法率、及时查处案件率、调解纠纷率，提高特定区域社会影响力	80% 100% 有所提升	80% 100% 有所提升	3	3					
		计划执行时间：项目对土地可持续利用影响度	长期 稳步提升	长期 稳步提升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部门/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4	4					
	政府满意度		≥90%	≥90%	3	3					
	区域内特定群众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1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用经费补助（自然资源管理业务）、办公楼楼体修缮工程项目、自然资源巡查、监察办案及“土地日”等专属活动法律宣传、3个项目和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租地项目（第一期费用核销）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自然资源巡查、监察办案及“土地日”等专属活动法律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93万元，执行数15.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年度预算15.931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资金，其中14.9312万元用于执法日常工作开展，1万元用于宣传等业务开展。该项目具体涉及的执法工作和宣传工作两项具体工作业务、其中执法工作主要产出：“两违”专项整治、清理违法违规项目整改工作，所有开支均是为了保障我区城乡土地管理顺利运行的各项费用支出。将辖区所有在建项目纳入批后监管流程，加大对非法占用和破坏耕地的动态巡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约谈项目单位，督促尽快整改到位，确保了辖区无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发生。活动日专项宣传工作主要产出：根据上级制定主题，结合年度扫黑除恶工作，深入辖区街道、用地单位和闹市区开展法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了辖区群众保护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资源的意识。通过多次实地宣讲，提高宣讲区域群众节约爱护土地资源意识，使群众了解相关办事流程和相关法律法规。产出效果：建立了法律顾问坐班制度，疑难问题、行政复议及诉讼案件等，均邀请法律顾问参与讨论；保持高压态势，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乱占耕地建房清查整治工作及建设项目批后监管工作，定期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

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纳入常态化管理。扎实做好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认真开展房地产领域“办证难”信访突出化解和“矛盾大排查”专项行动，有效化解积案。年初以来，土地动态巡查600余次，政府信息公开答复134件。共接待群众300多人次，受理并回复12345热线、人民网等咨询、投诉3707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17件。受理的诉讼案件19件，复议案件5件，政府信息公开答复134件。年初预算经费16万元，执法巡查业务开展及办公费用支出14.9312万元，专项宣传开展及办公费用支出1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经费不足导致项目执行偏差度较大，为保障单位运行挪用经费频繁，预算执行前期无把控，全靠后期调节。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资金使用效率，灵活使用现有资金保障项目平稳运行。

2. 办公楼楼体修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89万元，执行数60.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60.89万元，为2022年度由于财政紧张收回60.89万元，本年度再次申请支付。本次资源规划局莲湖分局办公楼体修缮项目，共涉及办公楼1栋，楼体修缮、加固104方，屋面改造396方，改造修缮面积3791m²。项目用途：保障单位办公楼管理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为办公人员提供一个安全舒适良好的办公场所；项目主要内容：办公楼的内外墙、楼顶维修维护、办公桌椅维修维护、门窗维修维护、疏通卫生管道，卫生间维修，管道更换、监控设备维修更换和办公区域安全防护措施加装等各项工作。该项目已于2022年9月底完工，9月30日由工程施工方组织我单位工程承办对接人进行初步验收。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但是资金使用率低。项目进展迅速，合同签订后，施工

方即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办公楼修缮改造工程，在寒冷的冬季来临之际搞好了办公环境，较好地改善了干部职工的办公环境，保障了各级政府工作的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程项目由于涉及事项较多，实际施工时增减变动施工内容较大，工程预算内容调整变化较大，后期追加预算幅度较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事前细化明确项目事项，及时调控项目明细，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执行率。

3. 公用经费补助（自然资源管理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1.4万元，执行数94.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长期聘用人员月均20人薪酬和保险91.4万元。确保自然资源管理事务相关保障工作运行，确保日常工作开展。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运行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2.74万元，年初预算8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94.14万元，保障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紧张，以及当年下达预算无法保障当年聘用人员和业务保障实际所需，预算绩效自评仅能评价现有下达预算资金，当年整体保障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削减开支，提高收费能力，积极与财政对接协调预算，不断优化预算绩效，提高预算绩效质量标准。

4. 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租地项目（第一期费用核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280.21万元，执行数6280.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莲湖区未央宫申遗项目的延续和稳定。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将汉长安城未央宫所租土地的第一个三年期租地款项足额拨付农工商总公司、桃园街办、枣园街办、红庙坡街办四家单位，保障资金到位足额及时，不侵害土地出租户权益。核销与财政2013-2016年度期间项目往来

款，其中租地款5631045万元，迁坟款698.54万元，已冲减农工商费用49.7923万元。实际往来欠款6280.2077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存在进一步完善的空间，预算绩效目标指标数可进行更贴切量化，财政预算到位率制约预算执行进度，年度预算执行进度虽然达到要求，但预算执行保障和日常实际需求差异较大，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制度与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融合贴切。此项目为核销以前年度财政之间欠款，由于财政预算不能保障延续以后年度核销，导致当年决算数变大，但实际预算未能保障日常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继续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工作计划。加强项目预算资金支付均衡性，加强项目管理，做好支付与绩效双监控，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在下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中及时核查项目实施进度，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办公楼体修缮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资源规划局莲湖分局办公楼体修缮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89	60.89	60.8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89	60.89	60.8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维修加固办公楼体，改造部分屋面，对楼体外立面修缮 目标2：通过维修改造，改善办公环境安全性，提供职工良好工作环境。 目标3：计划对楼体进行全面修缮改造，部分屋内进行修缮，总预算100万元，上年度已支付39.91万元，本年度结清剩余60.09万元。			目标1：办公楼体已加固，楼体外立面修缮完毕 目标2：办公环境安全性已得到改善，职工目前工作环境安全良好。 目标3：2022年总预算100万元，已支付39.91万元，2023年度结清剩余60.09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楼体修缮、加固	104方	104方	5	5	
			指标2：改造修缮面积	3791m ²	3791m ²	5	5	
		质量 指标	指标3：屋面改造	396方	396方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90%	10	10	
			指标1：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 指标	成本 指标	指标1：工程项目总预算	100万元	100万元	5	5	
			指标2：前期入场开工费用	39.11万元	39.11万元	5	5	已于上年入场前9月6日支付完毕
			指标3：项目完工后续预付款	60.89万元	60.89万元	5	5	项目前期工程完成，已经过单位验收，由于财政预算安排，剩余项目资金待再次下达后支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改善工作环境安全性，提供良好履职基础环境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政府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2：职工满意率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万元	91.4	94.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万元	91.4	94.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强化资源规划业务能力，提高区内资源规划管理，保障资源规划事物长期有序开展。				目标1：保障了2023年度资源规划事物正常开展，强化资源规划业务能力。			
	目标2：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薪酬和保险				目标2：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部分薪酬和保险			
	目标4：补助单位机关食堂运行经费				目标4：保障单位机关食堂运行			
	目标4：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主要用于差旅费和事业人员交通费用支出，以及办公经费支出。				目标4：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			
	目标5：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保障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目标5：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保障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聘用人员人数	20人	20人	4	4	
			指标2：事业人员人数	25人	25人	4	4	
			指标3：办公用品购置批次	≥4次		4	1	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无经费保障
		质量指标	指标4：机关食堂每日餐次	3次	2次	4	3	
			指标1：出勤率	100%	100%	4	4	
			指标2：食堂正常运转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3：执法出行费用保障率	100%	100%	4	4	
			指标1：执行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4	4	
		成本指标	指标2：保障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4	4	
			指标1：总成本	80万元	94.14万元	5	5	
			指标2：2023年部分聘用人员工资和保险	45万元	91.4万元	4	4	
			指标3：2023年部分食堂餐饮成本	20万元	2.74万元	2	1	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按预算经费全额保障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4：部分办公用品购置及杂项支出成本	15万		3	0	
			指标1：保障国土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指标2：保障辖区土地使用合法率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3：及时查处案件率，调节纠纷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5	5		
		指标1：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0%	5	3	预算无法保障，人员办公开支无法足额保障	
	指标2：政府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0		

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租地（费用核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汉长安城未央宫申遗租地项目（第一期费用核销）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80.2077	6280.20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80.2077	6280.207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莲湖区未央宫申遗项目的延续和稳定 目标2：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将汉长安城未央宫所租土地的第一个三年期租地款项足额拨付农工商总公司、桃园街办、枣园街办、红庙坡街办四家单位。 目标3：保障资金到位足额及时，不侵害土地出租户权益。 目标4：核销与财政2013-2016年度期间项目往来款项，其中租地款5631.45万元，迁坟款698.54万元，已冲减农工商费用49.7923万元。实际往来欠款62802077元			目标1：已保障莲湖区未央宫申遗项目的延续和稳定 目标2：已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于当年将汉长安城未央宫所租土地的第一个三年期租地款项足额拨付农工商总公司、桃园街办、枣园街办、红庙坡街办四家单位。 目标3：保障资金足额及时到位，未侵害土地出租户权益。 目标4：已核销与财政2013-2016年度期间项目往来款项，其中租地款5631.45万元，迁坟款698.54万元，已冲减农工商费用49.7923万元。实际往来欠款62802077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租用土地面积	557.575亩	557.575亩	5	5
			指标2：拨付发放租金款单位	4家	4家	5	5
			指标3：迁坟单位	1家	1家	4	4
		质量 指标	指标1：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指标1：拨付足额率	100%	100%	4	4
绩效 指标	时效 指标	指标1：执行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4	4
	成本 指标	指标1：总成本		6280.21万元	6280.21万元	9	9
		指标2：区农工商总公司		2092.21万元	2092.21万元	3	3
		指标3：桃园路街道办事处		2108.5万元	2108.5万元	3	3
		指标4：枣园街道办事处		17.66万元	17.66万元	3	3
		指标5：红庙坡街道办事处		1363.29万元	1363.29万元	3	3
		指标6：迁坟费用		698.54万元	698.54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汉长安城项目延续率		100%	100%	15
			指标1：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租金发放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然资源执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巡查、监察办案及“土地日”等专属活动法律宣传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5.9312	15.93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5.9312	15.93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日常动态巡查所属辖区土地使用状况，保障辖区土地项目依法依规使用。宣传资源和规划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提高辖区群众保护和节约资源意识。及时查处、纠正违反规划项目和土地资源使用违法行为，处理好相关纠纷事项和法律诉讼。				目标1：通过当年日常动态巡查所属辖区规划和土地工作，保障辖区规划和土地项目依法依规使用。			
	目标1：日常动态巡查所属辖区规划和土地使用状况，保障辖区规划和土地项目依法依规使用。				目标2：当年共查处违法用地和违反规划项目2起，共收取违法占地罚金89.21万元。及时纠正辖区违反规划和土地使用违法行为，确保资源合法使用。			
	目标2：查处违法用地和违反规划项目，及时纠正违反规划和土地使用违法行为，使用3辆执法车。				目标3：处理、协调违反规划项目，违法用地及土地争议诉讼纠纷，聘请律师2名作为日常法律咨询顾问，处理法律纠纷业务。			
	目标3：处理、协调违反规划项目，违法用地及土地争议诉讼纠纷，聘请律师2名作为日常法律咨询顾问，处理法律纠纷业务，因当年财政经费不足暂未支付当年服务费用。				目标4：当年通过地球日、土地日等专项活动，组织宣讲活动，向区域群众宣传、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			
	目标4：通过各类纪念日和专项活动，组织宣讲活动，向区域群众宣传、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				目标5：总计支出预算15.9312万元，因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律师服务、宣传等事项均未能得到经费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执法、巡查期间车辆数量	1辆车		3		公车改革公车取消
			指标2：咨询律师人数	2人/1年	2人/1年	3	3	
			指标3：保障动态区间执法巡查次数	≥36次	≥36次	3	3	
			指标4：组织法律宣传和知识宣讲活动	≥2场	1场	3	1	预算资金不足，宣传活动取消
		质量指标	指标1：问题线索处置率	≥80%	≥80%	3	3	
			指标2：违法事项办结率	≥65%	≥65%	3	3	
			指标3：信访举报办结率	≥100%	≥100%	3	3	
			指标4：特定宣传区域覆盖率	≥80%	≥8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1：执法时间	2023年度1-12月	2023年度1-12月	3	3	
			指标2：宣传时间	2023年度1-10月	2023年度1-10月	3	3	
			指标3：工作计划按期完成率	≥80%	≥8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成本	16万元	15.9312万元	6	4	当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预算资金未能保障
			指标2：律师顾问成本	4万元	4万元	3		
			指标3：宣传活动成本	1万元	1万元	3		
			指标4：执法业务支出	11万元	14.9312万元	3	3	
	绩效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辖区土地使用合法率	80%	80%	6	6	
			指标2：及时查处案件率，调节纠纷率	100%	100%	6	6	
			指标3：提高特定区域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6	6	
			指标2：项目对土地可持续利用影响度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政府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7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0，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无其他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864305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8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7,291.2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86.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291.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291.29	总计	60	7,29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86.81	7,286.8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86.81	7,286.8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286.81	7,286.81						
2200101	行政运行	838.38	838.38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93	15.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432.50	6,43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91.29	840.12	6,451.1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91.29	840.12	6,451.1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291.29	840.12	6,451.17			
2200101	行政运行	840.12	840.1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93		15.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435.24		6,43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8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7,291.29	7,291.2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86.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91.29	7,291.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291.29	合计	64	7,291.29	7,29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91.29	840.12	6,451.1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91.29	840.12	6,451.1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291.29	840.12	6,451.17
2200101	行政运行	840.12	840.1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93		15.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435.24		6,43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5.76	30201	办公费	7.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0.21	30202	印刷费	0.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2.6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6	30205	水费	0.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51	30206	电费	14.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30211	差旅费	0.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7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人员经费合计		789.86	公用经费合计					5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1		
决算数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项目名称：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为经常性项目，主要是保障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日常工作开支，具体为保障单位 20 名聘用人员薪酬保险，保障补贴事业人员待遇，保障单位其他日常开支，补助下属事业单位执法及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94.14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区级预算资金，项目执行时间为 2023 年 1-12 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下达预算安排，基本数据测算，本项目 2023 年预算共计投入 94.14 万元，用于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经费项目 2023 年度资金支出，预算拨付到位率 100%。

经核查该项目严格按照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下达 2023 年区级部门预算及追加预算执行，项目预算资金无挪用、占用和截留沉淀现象，预算执行严格依照当期预算绩效执行。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共计支出 94.14 万元。

其中完成了办公费 2.3 万元，委托业务费 5.49 万元，劳务费 88.6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44。全部项目资金使用至该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100%，资金支付基本做到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挪用等现象。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组年度指标 20 人，实际完成值 20 人。事业人员人数组年度指标 25 人，实际完成值 25 人。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任务。年度指标办公用品购置批次 ≥ 4 次，机关食堂每日餐食 3 次，在实际工作中办公用品按需购置。偏差原因是由于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无经费保障。

（2）质量指标

主要涉及临聘人员、人力资源第三方服务管理人人员出勤和工作绩效达标考核达标率预期指标为 100%，其中：职工日常出勤率达到 100%，职工食堂正常运转，保障执法出行费用的正常支付。经核查以上三项均已达到年初预期指标 100%，相关工作均已达到当年预算质量标准要求。

（3）时效指标

当年自然资源管理业务项目预期执行时间为 2023 年度 1-12 月全年，单位自然资源管理业务保障时间同项目执行时间，年末核定均已经达到年初设定时效指标要求，未出现偏差。

（4）成本指标

该项目为财政根据当年收费情况追加预算的项目，全年预算为 91.4 万元，较年初预算 80 万元追加 11.4 万元。本着财政“过紧日子”原则，在保证质量和效益，及保障单位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全年预算执行 94.14 万元（含上年结转业务 2.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支出事项符合预算绩效执行要求。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该指标考核为单位为社会效益提供产出，单位设置指标为保障国土管理事务正常运行，项目全年执行时间为 1-12 月，全年均已保障管理事务开展，未产生相关负面影响。促使分局保障辖区土地使用合法率以及查处案件率，调节纠纷率均保障在 90%以上，全年土地和资源规划业务较高标准完成。

（2）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指标考核为单位项目为后续带来的持续性影响产出，单位设置指标为执行年度时间，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根据自然资源管理事务工作每年均存在，故执行时间为长期。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考核指标为 2 项，为单位职工满意度和政府满意度，由于项目为自然源管理业务保障项目，需满足单位保障服务对象需求，以达到政府工作要求，确保当年政府对单位工作考核达标设立，经核定均已达到年

初预期指标。除现有预算不足，未能全额保证聘用人员待遇和单位其他基本运行问题，造成满意度下降。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及规定，同时根据单位制定的《内部控制规范》的管理规定，规范经费报销审批程序，有效规避财务风险，保证资金支付安全、合法、合规、合理使用。经单位业务经办人员讨论提出用款计划，领导审签，财务人员审核，分管领导复核，层层把关，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保证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资金按工作任务在预算年度内完成支付进度，以实现项目绩效。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没有发生违法违纪案件和重大资金安全事故。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根据日常开支的规模、内容，由局办公室负责具体实施（调研、制定方案），财务部门负责统筹安排项目资金的支付核算。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规定执行，针对具体事项，各科室提出工作计划或安排，经讨论后交办具体负责人员执行。本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招投标项目，均为自然资源管理综合事务的保障支出，具体为办公费、维修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等、其他交通费开支。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质量成本控制、风险管理等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对项目经费的使用制定了管理办法，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经费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建立一套完整的工作体系，真正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强化资金使用管理监督，以此规范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前期预算不可预测性过多，后期执行必须大范围调整，项目预算初期和项目完结实际内容差异较大。该项目主要涉及单位管理临聘人员和人力资源第三方公司管理聘用人员，以及自然资源管理业务保障事项所需经费，由于财政当年资金紧张，单位收费不足，无法全额保障单位所需预算开支。预算指标不足，各项费用费用均无法合理核算，仅能不在当年支付发放，日常办公保障不足，影响预算绩效整体执行。下一步将削减开支，提高收费能力，积极与财政对接协调预算，不断优化预算绩效，提高预算绩效质量标准。

五、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拟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2024年9月20日

公用经费补助（其他自然资源事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莲湖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万元	91.4	94.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万元	91.4	94.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强化资源规划业务能力，提高区内资源规划管理，保障资源规划事物长期有序开展。			目标1：保障了2023年度资源规划事物正常开展，强化资源规划业务能力。				
	目标2：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薪酬和保险			目标2：保障单位20名长期聘用人员部分薪酬和保险				
	目标4：补助单位机关食堂运行经费			目标4：保障单位机关食堂运行				
	目标4：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主要用于差旅费和事业人员交通费用支出，以及办公经费支出。			目标4：补贴土地执法、动态巡查、收费工作办公支出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聘用人员人数	20人	20人	4	4	
			指标2：事业人员人数	25人	25人	4	4	
			指标3：办公用品购置批次	≥4次		4	1	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无经费保障
			指标4：机关食堂每日餐次	3次	2次	4	3	
		质量 指标	指标1：出勤率	100%	100%	4	4	
			指标2：食堂正常运转率	100%	100%	4	4	
		时效 指标	指标3：执法出行费用保障率	100%	100%	4	4	
			指标1：执行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4	4	
		成本 指标	指标2：保障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4	4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总成本	80万元	94.14万元	5	5		
		指标2：2023年部分聘用人员工资和保险	45万元	91.4万元	4	4		
		指标3：2023年部分食堂餐饮成本	20万元	2.74万元	2	1	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无法按预算 经费全额保障	
		指标4：部分办公用品购置及杂项支出成本	15万		3	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保障国土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指标2：保障辖区土地使用合法率	90%	9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3：及时查处案件率，调节纠纷	90%	90%	5	5		
		指标1：执行年度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0%	5	3	预算无法保障， 人员办公开支无法足额保障	
总分					100	90		